

产业在“链”上 乡村在“画”中

(上接第一版)
治理铸魂——党建引领，深化共建共享实践

和美乡村建设，离不开高效能治理的坚实支撑。淇县坚持党建引领，推动政治、法治、德治、自治、智治“五治融合”，探索形成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乡村善治路径。

强化“头雁”引领，建强基层战斗堡垒。深入实施“头雁回归”“聚才兴村”工程，已成功回引90名优秀人才回村任职，吸纳“土专家”“田博士”251人。推动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，70余个村党支部获评“三星”及以上等级，组织基础不断夯实。

创新治理机制，培育文明乡风。淇县推广村规民约、积分制、清单制管理，组建“孝善

理事会”“七老团队”等自治组织180余个。“我们抓党建、建网格，党员分片包户，结合积分制管理，群众参与乡村建设的热情持续高涨。”近日，董桥村党支部书记都有然说。淇县坚持共建共治共享，持续深化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培育，赵庄村、高村镇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、示范乡镇，淇县也相继创成河南省“推进和美乡村·建设文明家园”行动先行县、全省婚俗改革实验区。

聚焦项目——强力驱动，确保振兴任务落地见效

为深入推进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，淇县紧扣示范县功能定位，发展目标与创建任务，聚焦产业、建设、治理、环境、改

革与科技五大创建任务，谋划实施重点项目31个，总投资28.33亿元，以项目为抓手，推动各项振兴任务落到实处。

推动产业提质增效，运用生物合成技术将小麦、玉米转化为代脂、代糖、代蛋白等大健康产品，附加值提升25倍以上，重点实施小麦尾物生物合成功能性糖、阿洛酮糖等项目，破解产业链延伸不足问题。

提升乡村建设水平，聚焦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先导区，推进交通、供水等基础设施“七个一体化”工程和教育、文化等公共服务“四个均等化”建设，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和公共服务便利度。

构建现代治理体系，深化“135”治理模式，探索“党建+网格+大数据+铁脚板”工作机制，通过实施乡村文化遗产保护、乡风文明建设等项目，推动乡村善治。

持续改善生态环境，实施人居环境整治、绿色循环农业、生态环境保护三大类项目，提升人居环境舒适度，守护绿水青山。

深化改革与科技赋能，发展科技农业、绿色农业，探索产业园发展模式，建设生物育种中心、智慧农业产业园，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。“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，关键在落实。”淇县农业农村局局长刘灿表示，“我们正按照‘产业赋能、示范引领、互促共进、全域振兴’的思路，扎实推进各项创建工作，在中原地区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中走在前、做表率，为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县域实践样本。”

“签约即服务”破局赋能

(上接第一版)
要素兜底，把保障做在需求前，让发展“定心丸”再夯实。淇滨区坚持“要素跟着项目走”，主动预判企业在网络、电力、装修、市场推广等方面的需求，提前做好基站布设、电力扩容、供应链对接、市场预热等前期保障工作，全链条破解企业发展痛点难点，助力民营企业轻装上阵、快速

达产。以全省首家、全国第五家京东家电家居超级旗舰店为例，该区通过精准高效的要素保障，助力项目从对接洽谈到落地筹备高效推进，目前已顺利开业运营，成为拉动区域消费增长的新引擎。

数据见证成效，服务彰显温度。2025年以来，淇滨区持续深化“签约即服务”模式，成功推动京东家电家居鹤壁超级旗

全链护航民企落地提速

店等14家重点民营企业落地见效，累计代办审批事项80余项，协调解决企业选址、用工、融资等难题340余件。其中，京东家电家居鹤壁超级旗舰店总投资1.2亿元，营业面积8000平方米，预计年营业额达1亿元，可带动就业200余人。与此同时，全区民营企业经营主体同比增长12%，消费拉动作用持续凸显，“签约即服务”已成为淇滨区

优化营商环境的“金字招牌”。

据了解，下一步，淇滨区将持续深化“签约即服务”模式，不断优化服务流程、健全保障体系，扩大服务覆盖面、提升服务精准度，全力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，吸引更多优质民营企业落地生根、发展壮大，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活力。

山城区开展“3·15”消费维权进社区宣传活动

本报讯(记者 张婷婷 通讯员 靳嘉正)3月15日，山城区相关部门深入社区开展主题宣传服务活动，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进一步增强居民消费维权意识和识别假冒伪劣能力。

活动现场，工作人员围绕消费者权益保

护法细致讲解消费维权渠道，重点普及12315投诉举报流程、证据保存、协商和解等实用知识，引导居民树立理性消费观念、增强依法维权意识。同时，工作人员还普及了假冒伪劣产品辨别知识，并特邀酒类经营专业人员，通过实物对比、细节拆解、现场演

示等方式，讲解酒类包装、防伪标识及酒体特征，手把手传授辨别技巧，切实提高居民识别假辨假能力。此外，活动还设置了消费维权有奖问答，居民踊跃参与、积极互动，在轻松氛围中巩固了维权知识，营造了人人参与、人人关注消费维权的良好氛围。

“我们将持续推进消费维权‘五进’宣传，常态化普及消费维权法律法规和消费知识，不断畅通12315投诉举报渠道，及时回应群众诉求，化解消费纠纷，切实守护好广大人民群众的合法消费权益。”市场监督管理局山城区分局有关负责人表示。

淇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举办文明实践科普润童心 护绿促成长

植树节当天，淇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开展“植此青绿·不负春光”科普宣传文明实践实践活动。辖区47名小学生与15名志愿者齐聚实践中心广场，以沉浸式实践活动传递绿色环保理念。

活动中，志愿者向青少年详细讲解淇河生态系统、沿岸常见绿植及植物生长知识，并通过互动提问巩固科普效果。“寻春大挑战”环节，孩子们分组寻绿、记录植物特征、清理周边垃圾，在趣味实践中提升环保行动力。“我为大树添新衣”

创意活动中，孩子们用彩纸、颜料等为模拟树干“添绿”，粘贴护绿标语与手工作品。打卡区吸引不少居民与绿植合影、喊出护绿口号，相关照片将通过公众号线上展示。

此次活动将科普宣传与实践体验有机融合，厚植青少年生态环保意识，传递爱绿护绿文明新风。据了解，下一步，淇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将持续开展环保主题文明实践实践活动，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生态保护，携手共建绿色美好家园。

市市场监管局淇滨分局开展食品快检便民服务 抽检服务进社区 筑牢民生食安底线

本报讯(记者 李丹丹)为切实保障辖区群众食品消费安全，提升公众食品安全参与度与满意度，近日，市市场监管局淇滨分局联合社区及第三方检测机构，开展“食品安全你点(送)我检”进社区宣传活动。

活动以守安全、稳信心、促消费为核心，现场设置民意征集、便民快检、科普宣传、咨询答疑四大功能区。市民通过扫描全国统一的“你点我检·服务惠民生”二维码参与问卷调查，自主选择关注的食品品种、抽样场所及检验项目。同步开展“送你我检”便民服务，居民可携带蔬菜、水果、熟食等自购食品现场送检，检测人员运用快检设备，即时开

展农药残留、兽药残留等项目检测，实现即送即检、当场出结果、现场反馈，让群众直观了解检测全过程，有效消除消费顾虑。活动还通过科普宣讲、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，普及食品选购、储存、加工及消费维权知识，细致解答群众关心的过期食品、标签标识、保健食品误区等问题。

据了解，下一步，市市场监管局淇滨分局将常态化开展“你点(送)我检”活动，持续走进社区、市场、校园，及时公示抽检结果，广泛宣传食品安全知识与政策规定，不断营造社会共治共享氛围，持续筑牢食品安全坚固防线，打造安全、放心、舒心的消费环境。



在3·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到来之际，鹤壁移动公司联合市消协，在淇水大道营业厅“鹤壁市消费教育示范基地”开展消费教育小课堂，面向银发群体讲解资费查询、手机应用及反诈知识，通过互动教学帮助老年客户提升消费维权能力，营造放心消费环境。

鹤壁移动公司供图

开发区海河路街道 整治人居环境 绘就乡村振兴新图景

本报讯(记者 王凤侠 通讯员 李威)近日，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街道启动春季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，以“清脏、治乱、增绿、控污”为重点，全域发力、集中攻坚，持续美化乡村环境，提升村容村貌。

此次整治行动坚持高位推动、全域覆盖、上下联动，构建“一盘棋”推进格局。各村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，党员干部率先垂范，志愿者、保洁员与群众协同发力，营造干部带头、群众跟上、全村共治的浓厚氛围。行动中，大家分工协作、人机配合，从主干道到田间小径，从公共区域到农户庭院同步发力，集

中清理、集中清运、集中整治一体推进。经过集中攻坚，辖区道路更加通畅、庭院更加整洁、环境更加清爽，村容村貌焕然一新，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持续提升。

海河路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，人居环境整治既是攻坚战，更是持久战。下一步，街道将健全长效管护机制，强化常态化巡查、精细化管理、全民化参与，持续巩固整治成效。同时结合春季绿化、垃圾分类、美丽庭院创建，推动环境整治工作“清脏治乱”向“美化提质”升级，全力打造整洁、有序、优美的乡村环境，为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、绘就新时代乡村振兴新画卷注入强劲动力。

市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食品安全宣传进社区 “你点我检”零距离 食安服务暖民心

本报讯(记者 王凤侠 通讯员 李云)为进一步提升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参与度与满意度，市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近日组织工作人员走进北国之春社区，开展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、服务惠民生”宣传活动，将食品安全检测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。

活动现场，执法人员积极引导居民参与“你点我检”互动环节，让大家“点”出自己关心的食品品种、抽样场所和检验项目，并认真讲解抽检与快检的区别，增进公众对食品安全检测工作的了解和信任。同时，执法人员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居民普及食品安全法律法规、日常饮食注意事项及如何识别假冒伪劣食品等知识。针对当前社会关注度较高的保健食品养

生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及孕婴食品消费陷阱等问题，工作人员还进行了重点提醒，帮助居民特别是老年人增强辨别能力和防范意识，避免上当受骗。活动中，工作人员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100余份，接受群众咨询20余人次，切实引导群众依法维权、科学消费。

市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此次活动不仅让更多居民走近食品安全快检、了解抽检流程，也进一步激发了公众参与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的热情，营造了“人人关心、人人参与”食品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。下一步，该分局将继续深入基层、贴近群众，常态化开展“你点我检”活动，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市市场监管局示范区分局下沉基层守护消费公平 手机变砝码 计量惠民生

本报讯(记者 王凤侠 通讯员 张晓红)为切实守护群众“菜篮子”“米袋子”计量公平，市市场监管局示范区分局工作人员近日深入辖区商超、社区组织开展“手机变砝码、计量惠民生”专项服务活动，将计量服务送到群众身边。

活动现场，工作人员使用经检定合格的标准电子秤，为群众手机免费精准称重，并在手机背面粘贴统一印制的重量标签，标注手机重量与监督投诉电话，让手机秒变便携“砝码”。同时，工作人员现场演示“静态核对”“叠加验证”等简易验秤方法，普及计量法律法规和防范“鬼秤”知识，引导群众在消费中遇到计

量失准问题及时投诉维权，守护自身合法权益。“以前买菜总担心秤不准，现在用手机一测就明白，心里更踏实了！”一位参与活动的社区居民表示。

市市场监管局示范区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此次活动共发放计量宣传资料600余份，接受群众咨询百余人次，有效增强了市民计量维权意识，营造了社会关注、全民参与的计量监督良好氛围，推动构建民生计量社会共治格局。下一步，该分局将推动“手机变砝码”便民服务常态化长效化，通过精准监管与暖心服务相结合的方式，不断筑牢民生计量防线，努力营造公平公正、放心消费的市场环境。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

事不避难者进

□粟用湘

“志不求易者成，事不避难者进。”习近平总书记曾引用这句古语，激励党员干部“树立必胜信念、攻坚克难的干劲闯劲。只有筑牢信仰之基、补足精神之钙、把稳思想之舵，心怀‘国之大者’‘民之关切’，才能不汲汲于功名富贵，从‘小我’的得失焦虑中解脱出来，自觉为人民出政绩、以实干出政绩。”

顺境逆境看胸襟，大事难事显担当。“事不避难”彰显的是勇于担当的政治品格。新时代以来，在脱贫攻坚、科技创新、抢险救灾、污染防治等一场场大战大考中，千千万万党员干部冲锋在前、建功立业，用实际行动诠释着“事不避难”的时代价值。

嫩竹做不了扁担，软肩挑不起重担。只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以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精神境界和“功成必定有我”的历史担当，既做惠民生、增福祉的显功，也做打基础、利长远的潜功，顶着风险进、迎着困难上，矛盾和困难才会迎刃而解。强调“事不避难”，并非匹夫之勇、鲁莽硬闯、盲目蛮干，而是要在直面矛盾、迎接挑战中摸透实情、把握规律、科学施策，练就解题破局、化险为夷的过人胆识和过硬本领。

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，党员干部如果能力不足，遇到矛盾惊慌失措，遇见斗争直打摆子，非但成不了事还会误事坏事。只有多经“风吹浪打”，多摔“烫手山芋”，多当几回“热锅上的蚂蚁”，在斗争中练胆魄、磨意志、长才干，才能敢于善于攻坚克难、涉险滩、破藩篱，在重大挑战、重大风险、重大阻力、重大矛盾面前敢扛事、会干事、能成事，踔厉奋发、勇毅前行，以实干实绩书写无愧于时代和人民的生动答卷。

(据《人民日报》)

淇县灵山街道大石岩村“戏约不断” 石屋成片场 村民做群演

本报讯(记者 朱迪 通讯员 肖飞)“过去村里年轻人大多外出务工，留下老人守着老屋，村里冷冷清清。现在剧组一来，不仅人气旺了，我们的收入也跟着涨了。”3月13日，在淇县灵山街道大石岩村，经营农家乐的村民赵大姐一边热情招呼游客，一边笑着对记者说。

大石岩村坐落于太行山深处，是一座底蕴深厚的传统村落。村内现存明清石屋200余座，保存完好、风貌古朴，蜘蛛山、群洞峡等自然景观相映成趣。原生态石巷、石阶、石墙浑然天成，无须过多布景，即可满足年代、乡村、红色等多种题材拍摄需求。加之当地厚重的红色文化底蕴，赋予了这个古村独特的气质。

自大石岩红色影视基地启用以来，《镇龙传说》《情系大石岩》等多部影视作品相继在此取景拍摄，基地年接拍短剧50余部。剧组的陆续进

驻，不仅为村子带来了旺盛人气，更让当地村民在家门口吃上了“影视饭”，实现增收致富。

“这里场景原汁原味，村民淳朴实在，剧组拍摄时常邀请村民担任群众演员，本色出演让镜头更具烟火气。”大石岩红色影视基地负责人介绍，剧组进驻有效带动村民就业增收，初步形成了以拍摄促文旅、以文旅反哺拍摄的良好循环。

为更好服务剧组拍摄，基地专门成立协调服务小组，提供踩点、拍摄、食宿一站式保障，有效降低剧组拍摄成本。同时，依托影视作品的传播效应，大石岩村知名度不断提升，吸引各地游客前来打卡观光，带动乡村旅游蓬勃发展。



修理工具受伤，能否认定工伤？以案说法为你解答



案情:某建筑公司车间内,李某某用铁锤卸铸件模具时铁锤断裂,遂去木工房更换锤柄。因木工不在,李某某在自行操作电锯时,不慎被锯片割断右手食指、中指。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用人单位安全生产规定,他的受伤能否被认定为工伤?

分析:经调查核实,李某某是为了不影响后面工序,自行操作电锯安装锤柄受伤,应视为因工作原因受到

伤害。虽然李某某违反了用人单位安全生产规定,但这仅属于按规定进行教育处罚的范畴,并不存在《工伤保险条例》第十六条规定的不得认定为工伤的情形。

结论:根据《工伤保险条例》第十四条第一款规定,李某某受伤应认定为工伤。

(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社会保险中心供稿)

工伤预防·参保扩面进行时